

联储证券三季福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报告的复核意见函

联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托管人对贵公司托管在我行的联储证券三季福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 1 季度报告进行了复核，对其中披露的须由托管复核的基金信息无异议。

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资产托管部

2020 年 4 月 28 日